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

晋开发办(综)字〔2021〕4号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0—2021 学年雨露计划 资助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扶贫办：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按照“四个不摘”工作要求，我省继续开展雨露计划资助工作，对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 2020—2021 学年接受中职中技、高等职（专）业教育的学生，实行应助尽助全覆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及标准

对全省建档立卡已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初中、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含普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的在校学生（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每生每年给予 3000 元的补助。

二、资助程序

（一）导出名单。各县登录“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点击左侧“查询”中的“贫困学生查询”菜单，可以查询到国务院扶贫办比对学籍后标注的本地接受职业教育的贫困学生，点选“2020 年度”，“秋季贫困学生查询”，通过“服务器端导出”功能批量导出本地相关学生信息。

边缘易致贫家庭子女名单由各乡镇“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系统管理员从系统中边缘易致贫家庭筛查核实并进行标注后形成名单报县汇总。

（二）县级初审。县级雨露计划管理员要将“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导出的学生信息及各乡镇报送的边缘易致贫家庭子女名单逐人审核，筛选不符合条件学生（未在校、已毕业、休学、开除、退学、放弃入学资格、保留学籍、重复入学等）并在名单中剔除，其中未进行标注的系统默认为有学籍。此项工作要在 2021 年 4 月底前完成。

（三）乡级复审。县级雨露计划管理员将筛选后产生的拟补助学生名单分解至相关乡镇、村，组织申报、资格审核、公示公

告工作。对有申请条件但未自行申请的学生，相关乡镇、村应主动联系告知学生本人或其监护人进行申请。

学生需提交申请材料包括：1、“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附件1）；2、所在学校开具的在校证明；3、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下载打印的学籍证明（如网站信息不全，可由学生所在学校开具）。

乡镇审核学生受助资格无异议后，将学生受助信息在所在村委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名单后乡镇以正式文件报县扶贫部门，并将学生提供的证明材料等一并汇总上报。此项工作要在2021年5月底前完成。

（四）资金拨付。县扶贫部门将乡镇汇总上报的资料审核完毕后，将学生拟资助名单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要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学生资助名单。县扶贫部门按照确定的学生资助名单在2021年6月30日前将补助资金直补到户。具体流程见《2020-2021学年“雨露计划”审核及资助金拨付流程示意图》（附件2）。

四、资料报备

县扶贫部门要做好雨露计划过程管理工作，学生申请表、学籍证明、在校证明等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备查，将资助情况以正式文件报市扶贫办。各市扶贫部门于2021年6月30日之前将资助情况（附件3）汇总后以正式文件报省扶贫办科教站。

五、相关要求

(一)务必高度重视。要高度重视雨露计划资助全覆盖工作，抽调专人负责，切实做到资助对象全覆盖。

针对学生符合资助条件但因其他原因导致漏报的情况，可以进行补报，资助程序同上。县扶贫部门要对补报程序严格把关，全权负责，留存资料，归档备查。各市在10月30日之前将补报情况汇总并以正式文件上报省扶贫办科教站。

省扶贫办将不定期对各地雨露计划资助工作情况进行抽查，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通报。

(二)完善信息关联。建档立卡已脱贫户学生受资助信息必须及时关联受益已脱贫户，并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业务管理子系统”扶贫项目管理中（在系统中点选：扶贫项目管理-项目实施-教育扶贫-受益户）。部分学生学籍信息标注不准确的，由县级雨露计划管理员进行人工校正。

(三)加强管理监督。要加强雨露计划工作的管理，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审批程序，实行阳光操作，及时将补助金发放到位。要设置监督平台和举报电话，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四)做好宣传发动。各市、县要注重树立、收集受资助学生成材典型，主动深入开展感恩奋进主题活动，通过网络、电视广告、报纸、媒体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宣传雨露计划扶持政策，

使这项惠民政策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为做好雨露计划资助工作创造良好社会效应。

联系人: 尚小刚 联系电话: 0351-7676123

电子邮箱: sxsfpbkjz@163.com

- 附件: 1. 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
2. 雨露计划审核及资助金拨付流程示意图
3. 雨露计划资助情况统计表

山西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1年3月3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2020-2021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

学生本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申报人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是否建档立卡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份证号							
	所在学校名称				中职(技)	高职(专)		
	户籍所在地							
	联系电话							
户主信息	称谓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审核意见	学生本人或监护人 (签字) 年 月 日			村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政府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扶贫办(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县扶贫办(局)留存

2020-2021 学年“雨露计划”审核及资助金 拨付流程示意图



